

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

■余远来

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是建设现代化法治军队的精神基石和重要支撑。习主席在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要“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这一重要思想切中全面推进依法治军之肯綮,为军队法治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是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必然要求

“法者,治之端也。”古往今来的军队,信仰法治、践行法治可以锻造雄师劲旅,漠视法治、践踏法治则可以拖垮常胜之师。习主席强调,军队越是现代化,越是信息化,越是要法治化。只有在全军树立崇高的法治信仰,自觉运用法治思维,才能使法治建设在强军兴军实践中发挥重要的保障作用,为建设世界一流武装力量体系夯助力、固本培元。

树立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是确保军队立于不败之地的重要保证。无制之军,不堪一击。自古以来,法治在军队治理中都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我军一贯重视法治建设,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建军治军。早在井冈山斗争时期,毛泽东就亲自制定了三大纪律六项注意,古田会议又明确提出要“编制红军法规的任务”,着手制定红军条令条例和各项规章制度,把一支以农民为主要成分的军队建设成了党领导下的新型人民军队。从“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到“五统四性”,从把正规化纳入军队建设的总目标到坚持依法治军与从严治军相统一,从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到解放上海露宿街头……实践证明:恪守忠诚、信守法治,纪律严明、执纪如铁,是我军立于不败之地的关键因素和宝贵经验,依法治军是党领导人民军队建设的基本方略和强军之基。正是因为我军是一支有着坚定法治信仰、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严格纪律约束的军队,才创造了一个又一个令世界瞩目、令对手震惊的“东方奇迹”。

树立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是担当起新时代使命任务的必然要求。习主席指出,一个现代化国家必然是法治国家,一支现代化军队必然是法治军队。当前,国防和军队建设进入新时代,人民军队

走到新的历史关头,面临着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双重跨越的挑战。加快形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武装力量体系,无论是装备技术升级、人的理念素质转型,还是军队组织形态、管理模式重塑,都需要以法治和改革双轮驱动。面对新形势新任务,面对新体制新职能,依法治军还存在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重人治、轻法治的现象还一定程度存在,军事法规制度体系还不够完善,政策制度改革还未完全到位,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现象还不同程度存在,必须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以研究和解决,切实按照法治要求推进治军方式实现根本性转变,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以更好地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重在心灵深处认同信服

“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它将形同虚设。”法治不仅是建军治军的基本方略,从精神层面上讲,它还是一种观念,一种意识,一种视法为社会最高权威的理念和文化。只有把对法治的认同、信赖和遵从,内化为官兵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把依法办事、依法履职外化为官兵的工作方式、生活习惯、行为准则,才能真正促进治军方式的根本转变。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必须学会在心灵里搞建设,不断强化官兵对于法治的情感认同、理论认同和实践认同。

自觉的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与坚守马克思主义信仰是一致的。马克思出身于法学世家,对于法学有着很强的兴趣和很深的思考,他曾提出“法典是人民自由的圣经”等观点,对于如何通过加强法治保障人的自由、平等和权利等做出了制度设计和政治设计,奠定了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的思想基础和理论基础。习主席指出,法治当中有政治,没有脱离政治的法治。每一种法治形态背后都有一套政治理论,每一种法治模式当中都有一种政治逻辑,每一条法治道路底下都有一种政治立场。树立什么样的法治信仰、走什么样的法治道路、建设什么样的法治体系,是由一个政党、一个政党的政治信仰所决定的。

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们区别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法治的重要特征。在培塑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的过程中,要引导广大官兵认识到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是我军建军之本,立军之根,强军之魂,也是我军法治文化的根基,中国军事特色法治体系全面深入贯彻了党对军队绝对领导这一根本原则。只有信守马克思主义信仰,才能够形成对法治普遍的精神追求、感情归属和意识自觉,才能够自觉听党话、跟党走,维护党中央、中央军委和习主席的权威。

真正的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来自于对法律权威的认同和信服。法律的至上权威是法律被信仰的基础之一。只有将尊崇法治、信守法治的观念牢牢融入官兵的血脉之中,才能为法治军队建设打牢坚实的基础。恩格斯曾指出,所有通过革命取得政权的政党或阶级,就其本性来说,都要求由革命创造的新的法治的基础得到绝对承认,并被奉为神圣的东西。这就指出了一个根本问题,法治信仰培育的基础是对法律或者是法治的认同。因此,要通过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进行法治理论阐释,使法治观念深深扎根于官兵心中,不断增强他们的法治意识,做宪法和法律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全面推进部队法治教育,普遍开展法律知识学习,广泛开展法治军营创建活动,以形成浓厚的法治氛围,进一步强化官兵的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使官兵学法、懂法、用法、守法、执法蔚然成风、形成自觉。

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的关键在于践行法治

“规章只不过是穹窿顶上的拱梁,而唯有慢慢诞生的风尚才最后构成那个穹窿顶上的不可动摇的拱心石。”法国思想家卢梭的这句话说明了法治风尚与法治思维的重要性,并深刻阐明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应在践行法治中得到巩固和提高。

坚持用法治促进部队建设。依法指导部队建设,能够更好地确保部队建设的科学性、稳定性和规范性。当前,中国特色军事法规体系日益成熟完善,现行

军事法规制度已经涵盖了军队建设的方方面面。一方面,要强化运用法治方式抓工作、搞建设的自觉性,下大气力纠治会议多、活动多、文电多、工作组多、检查评比多等“五多”问题,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实现治军方式的“三个根本性转变”,形成党委依法决策、机关依法指导、部队依法运转、官兵依法履职的良好局面。另一方面,要坚持严字当头,强化法规的执行力,维护法规制度的权威性,让铁规生威、铁纪发力。特别是要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使各级领导干部和机关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按规则正确用权、谨慎用权、干净用权,自觉接受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以自身的模范行动,带动部队官兵树立法治信仰,凝聚强军兴军的强大力量。

坚持用法治促进战斗力提升。现代战争是体系与体系的对抗。武器装备技术性系统性越强,就越需要严格的法治来规范实战化训练;部队联合程度越高,作战要素越多,就越需要严明的纪律来畅通指挥、整合效能。要坚持军事法治建设始终聚焦战斗力、服务战斗力、保障战斗力,形成有利于提高战斗力的政策导向、制度体系和监督机制,把战斗力标准在全军牢固立起来。

要坚持依法施训、依法治训,严整训风训考风,严厉治虚打假,从克服念稿子、背台词、走程式等形式主义入手,向纠正基础训练不落实、战术训练走过场、考核评估搞平衡、不按实战抓训练等深层次问题拓展,切实把实战化要求体现在全方位,把实战化标准融入全要素,以优良作风提升军事训练实效。要发挥各级军事训练监察机构的作用,灵活采取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经常性监督与随机检查、实地检查与暗访巡查相结合等方式,加大监察力度,拓宽监督渠道,用好信息手段,提高监督实效,以“零容忍”态度正风肃纪,使各级领导机关和官兵形成法治自觉、践行法治精神。



风、多点脚踏实地,撕掉一切华而不实的“包装纸”,砍掉一切哗众取宠的“花架子”,找准认清事物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坚持一切工作从战斗力建设出发,一切工作用战斗力标准衡量,确保军队建设始终沿着主轨道、盯着主目标快推前行。

当然,简单不是简化,更非投机取巧、偷工减料、推卸责任,甚至任性裁减工作任务,降低质量标准,而是要学会避虚就实、化繁为简,不为官僚主义所束缚,不为形式主义所影响,开门见山、直击要害,以简单求高效。在强军征程中,要坚持“谋定而后动”“三思而后行”,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系统研究分析问题,抽丝剥茧,力求把复杂的工作变简单,牵引我军战斗力建设脱胎换骨、节节攀升。



把事情变复杂很简单,把事情变简单很复杂。置身新的体制编制,担起强军兴军重任,要想取得事半功倍的功效,就要学会以简单的思维和方式生活,找到自以为是的、多点实事求是,少点添油加醋、多点原汁原味,少点虚浮之拼,其结果可想而知。

当前,随着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战争的组织和形态和战斗力生成模式都发生了深刻变化,但“以己之长克敌之短”的指导思想没有变,这就要求各级指挥员必须深入研析信息化条件下战争制胜规律,主动学习研究新战法新打法,着力破解“五个不会”难题,提高指挥打仗的能力素质,特别是在战法运用、力量编组等问题上,要敢于打破砸碎以往传统惯例的条条框框、坛坛罐罐,利用训练演习等时机设难局险局危局,诱导指挥员活用作战思想,活用作战指导,活用作战方法,主动来几场“头脑风暴”和“思维革命”,切实少一点堂堂之战、呆板刻板,多一点不按常理、不循套路,不断提高组织指挥现代化战争的能力水平。



士兵作为军事人力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备战打仗体系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新形势下,省军区系统应紧贴使命任务,聚焦主要军事行动,科学谋划,扎实推进日常战备和军事行动中的兵员工作。

坚持前瞻谋划,强化整体运筹。首先,把方案预案定科学。依据省军区总体战备方案和政治工作配套方案,科学制定战时兵员保障方案和主要军事行动兵员调整补充计划、精确动员计划、各补训练计划和紧急补充计划。把不同作战行动中兵员工作有哪些具体任务、由谁来做、怎么开展和兵员怎么编、从哪来等问题的搞明确,确保方案预案可行可用。其次,把演练搞扎实。结合各种演训活动,深化战时兵员工作问题研究,积极演练组织筹划、方法流程和工作内容,及时修订完善各种方案预案,不断提高实战化水平。同时,结合实兵实装演练和指挥所演习,认真组织实战化实案化推演,查找各种矛盾问题,探索兵员补充调整的有效方法路子。再次,把兵力需求测准确。基于士兵编制少的客观实际,把测算兵力需求作为平时准备的重要抓手,针对不同军事行动,区分主要方向和次要方向,结合不同单位兵力现状,重点测算兵力总需求是多少、实际缺口有多大、需要使用多少民兵等问题,切实提高准备工作的科学性、时效性。

坚持需求牵引,抓实兵员储备。省军区系统应充分发挥后备力量“建设部”的独特优势,以战时兵员需求为牵引,在国家法律法规框架内,积极开源挖潜,创新思路举措,努力把战时急需的各种兵员掌握住、储备好。编建现役分队的备补分队。立足战时军事行动的最大化兵力需求,编建现役分队的备补队伍,结合民兵整组一并落实,指导各军分区、人武部按照素质好、人员稳的标准,从基于民兵队伍中择优筛选,优先编实备补分队。建立预编预备役制度。预编预备役制度在现役部队已实行多年,是战时补充专业技术兵员的有效途径,从参加联合作战的需求看,省军区系统应重点预编通信、网络、仓储和修理类专业士官的岗位。探索共用共储路子。战时,省军区现役分队与民兵分队共同执行任务将是兵力运用的常态。平时,应通过遂行抗洪抢险、安保警戒等非战争军事行动任务,增进现役分队与备补分队、现役官兵与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沟通了解,强化提高备补分队建设水平,进一步发现人才、储备兵员,为战时征召动员打好基础。

■黄献国 尹沛

夯实战时兵员动员根基

坚持体系建设,提高队伍能力。突出建设规划制定。要按照平战一致的要求,着重制定好《士兵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充分考虑战时各项需求,制定教、训、管、用、选、保“六位一体”建设新思路新举措,坚持问题导向、久久为功,不断提高士兵队伍整体实战能力。加强战斗精神培育。大力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核心价值观教育和战备形势教育,引导官兵充分认清新形势下省军区部队的职能与使命,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忧患意识和打仗意识。要营造备战打仗氛围,组织官兵常唱战斗精神歌曲、常看战斗英雄影片、常学经典战斗故事,在日积月累中培育敢于冲锋战斗的精气神。突出一专多能培养。大力开展定期集训、换岗轮训和岗位练兵活动,让省军区系统士兵在熟悉本职专业的基础上,争取每人多掌握一到两门技能,确保平时一人能干多件事、战时一岗能有多人顶。突出作风意志锤炼。坚持依法施管,毫不松懈地抓好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落实,坚决杜绝“灯下黑”“法外天”“松散软”等问题。改进管理教育方法,尝试组织极限训练、拓展训练等活动,培养士兵的心理适应能力、自我挑战意识和团队协作精神,努力锻造一支能打打仗胜仗的优秀士兵队伍。

着力完善兵役登记工作体系

■孙健

兵役登记工作是国防动员和兵员征集的基础工程,是法律赋予每名适龄男性公民应尽的光荣义务和神圣责任。近年来,兵役登记工作已走上制度化、法制化运行轨道,兵役登记率逐年攀高,但部分地区“数难摸、人难找、登记难”现象依然不同程度存在。为此,应高度重视,深入研究,拿出对策措施。**建立军地协作体系。**兵役登记不是人的标准,而是军地合演“诸葛亮”,应纳入“一把手”工程。由同级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将兵役登记纳入领导绩效考核体系,切实做到党委统揽、政府主导、公安、教育、卫生等部门密切配合,合力抓好兵役登记工作。建立会商机制。组织召开兵役登记培训会、任务部署会和通报推进会,确保兵役登记全程组织领导不断线、军地配合不脱节、工作落实不跑偏。强化督导问责。建立市、县、乡、村四级兵役登记责任清单,逐级签订责任书,立下军令状,确保兵役登记落地落实。

建立宣传教育体系。兵役宣传是确保登记任务完成的“催化剂”,应在宣传手段、方法、时机上动脑筋、想办法,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氛围。加大国防教育力度。将《兵役法》纳入全民普法教育计划,纳入国防教育课程体系,纳入教育部门年度考核范畴,营造“学国防、知国防、爱国防”的浓厚氛围。搭建宣传教育平台。结合建军节、国防教育日、国家公祭日等时机,组织宣讲团进社区、进校园、进工厂,定期举办宣传报告会、政策咨询会,与适龄青年面对面交流,解读兵役登记法规,提高公民依法登记主动性。改进宣传教育手段。制作兵役登记宣传片,在主要新闻媒体和繁华地段LED屏上持续播放;建立兵役微信公众平台,定期推送兵役登记信息;在主要公交站设

立永久性宣传标志;在街道、社区设立宣传长廊,形成墙、影、声、电、网五位一体的宣教模式,充分调动适龄青年参

加登记的积极性。**建立登记制度体系。**要明确兵役登记程序。每年兵役登记工作开展前,组织专武干部提前将《兵役登记通知书》发放到适龄青年或其家长手中,并收回回执,使适龄青年及其家长明确参加兵役登记的时间、地点、携带证件和有关法律义务,切实提高兵役登记效率。设立兵役登记站。做到“兵役登记站有横幅、兵役登记有须知、兵役法规宣传有专栏、目测体检有简便器材”,同时兵役登记站要达到“五定”:定站名、定登记区域、定开设地点、定人员、定登记时间。多措并举登记。采取到站登记与上门登记、本人登记与家人代登记相结合等形式,提高适龄青年的登记率和签证率。对登记人员变化情况,如文化、身体、住址等要及时进行修改,对往年漏登人员,及时进行补登;对在外打工青年要采取及时发函或派人调查等办法,切实查清打工青年的现实表现。通过全面准确的登记,为选准预征对象奠定坚实的基础。

建立依法兵役登记体系。解决适龄青年依法参加兵役登记问题,各地近年来纷纷采取各种措施,加大工作力度,但因各地政策比较分散,跨区域执行存在一定难度。为此,要完善兵役制度。针对兵役法配套法规不尽完善的现实,应在全国范围内实行强制性兵役登记制度,年满18周岁的公民,必须履行兵役登记。建立数据信息融合平台。依托全国征兵网平台,建立兵役登记数据库,将适龄青年履行兵役义务信息与公安部门数据对接,发放兵役证,在办理就业、就学等业务时,须查验兵役证,未履行不得办理。健全法律追究机制。进一步细化处罚标准,加大处罚力度,将拒绝或逃避兵役登记纳入社会信用体系,在招录公职人员、办理出国手续、升学转学等方面予以限制,对拒绝、逃避兵役登记增加其他处罚条款,以促进公民依法履行兵役义务。

找到矛盾的关键所在

■周燕虎 张少波

真理因为简单而显得生动。简单的东西往往管用、实在、具有生命力。齐白石一生酷爱画虾,经常寥寥几笔,便让虾的神姿神韵跃然于纸上,栩栩如生、活灵活现。虽然简单至极,但并不影响人们对它的青睐有加。因为,简单是人们对生活的美好向往和共同追求。生活中,有时最朴素的往往最华丽,最简单的往往最时髦,素妆淡抹常常胜过浓妆艳服。

日常工作,一些人喜欢把简单问题复杂化,片面认为工作程序不复杂不足以体现工作水平,工作安排不饱满不足以表明工作态度,上级要求不加码不足以彰显工作力度,虽然工作热情很高,付出辛劳很多,殊不知其中很多都

是无用功,让人无所适从、疲于应付,不仅没有提升工作质效,反而招致一片埋怨。从表面上看,是工作方法不得当、不科学所致;实质上,是思维方式出现了极大偏差。

“一切看似复杂的现象,其实不过是简单事物的投影而已。”许多问题之所以变得错综复杂,剪不断理还乱,因为无数投影遮掩了事物的本质。如果不能去伪存真、化繁为简,就会被一些表象牵着鼻子走,结果投入精力越多,越容易陷入忙乱状态。只有保持清醒头脑和简单化思维,不畏浮云遮望眼,透过现象看本质,全力还原事物的真实面目,找到矛盾的关键所在,才能取得四两拨千斤的效果。

拿破仑曾说:“头脑复杂的人,行动是简单的;头脑简单的人,行动是复杂的。”简单化思维的形成和固化,需要经过复杂激烈、触动灵魂的“头脑风暴”,最终沉淀为一种以高度精准、高效落实为主导的核心思维形态。毛泽东同志总结的“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跑”“保存自己、消灭敌人”,一下子就点破了战争基本法则,拨开了复杂的战争迷雾。

把事情变复杂很简单,把事情变简单很复杂。置身新的体制编制,担起强军兴军重任,要想取得事半功倍的功效,就要学会以简单的思维和方式生活,找到自以为是的、多点实事求是,少点添油加醋、多点原汁原味,少点虚浮之

战争要善于以变制胜

■朱永杰

用什么招法,什么战术能够歼敌就用什么战术,才能力避被动,赢得主动,实现“致人而不致于人”。我军在淮海战役中,面对敌人的重兵集团,避免正面交锋,采取围点打援、分割包围战术,发挥土工作业和近战优长,实施攻坚作战,取得60万兵力全歼80万国民党军队的重大胜利。

一板一眼开不了新局,堂堂正正难打胜仗。用兵历来“以正合,以奇胜”,清末黑旗军首领刘永福在抗法战争中,面对敌人的重兵集团,避免正面交锋,采取围点打援、分割包围战术,发挥土工作业和近战优长,实施攻坚作战,取得60万兵力全歼80万国民党军队的重大胜利。



《孙子兵法》有云:兵者,诡道也。战争是血与火的较量,取胜是终极目标,更是唯一目标,而且从来没有哪一场战争是公平、对等的较量,倘若像下棋那般,双方约定好规则,各执一子,你一招我一式,落子不悔,离手后再见招拆招,你求我往,一板一眼,堂堂正正,那还打什么仗?还要指挥员干什么,大家一对一捉对厮杀即可裁定战争胜负。

兵无常势,水无常形。战场是最充满变数的领域,也是思维和对抗最为激烈的领域。战场上唯一不变的就是变化,墨守成规,照搬照抄,拘泥模仿,亦步亦趋,势必束手束脚,被动挨打。只有打破常规,针对敌方防御体系中的薄弱环节,“攻其无备,出其不意”,以长击短,以能击不能,什么招法能够制敌就